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师〔2014〕37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教育系统开展向 朱长海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属中专学校：

朱长海，男，汉族，1977年11月出生，2000年8月参加工作，201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安徽滁州天长市金集初中教师。2014年5月27日晚，为拯救学生生命身受重伤，经全力抢救无效，英勇牺牲，年仅36岁。

朱长海同志工作14年来，一直坚守在农村教育教学一线，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创造了不平凡的业绩，深受广大师生的敬重和爱戴，是新时期人民教师的优秀代表。他用实际行动践行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他身上集中体现了新时期共产党员的崇高品格和高尚情怀，是全省教育系统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为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大力弘扬朱长海同志的先进精神，省教育厅追授朱长海同志为“安徽省优秀教师”。

6月5日，省委书记张宝顺在滁州市委《关于朱长海同志先进事迹有关情况的报告》上作出批示：朱长海同志为抢救学生而

英勇献身，事迹感人、品德高尚。他用生命践行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全省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教师的楷模。要大力宣传朱长海同志的先进事迹，深入开展向朱长海同志学习活动，动员鼓舞全省人民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建设美好安徽贡献力量！

全省教育系统要深刻领会省委书记张宝顺的重要批示精神，以朱长海同志为榜样，深入开展向朱长海同志学习活动，学习他对党忠诚、践行宗旨的政治本色，学习他爱岗敬业、诚信友善的价值追求，学习他舍己救人、敢于担当的高尚品德，学习他师德为先、身正为范的职业操守，学习他精益求精、争创一流的进取精神，把体现在朱长海同志身上的崇高精神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强大动力，矢志不渝、执著追求，兢兢业业、躬身实践，把做好本职工作当作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平台。

全省各级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充分认识开展向朱长海同志学习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安排，制定学习宣传方案，提出明确要求和具体措施，不断把学习活动推向深入，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爱岗敬业、恪尽职守，为人师表、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美好安徽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此件主动公开)